

武寧縣志卷之八

武寧縣知縣滇南李 珣纂

公署

倉儲 建置附 田賦後今遵通志改訂

梁志公署附城池後倉儲附

堂堂冰署上棟下宇戴星鳴琴風雨攸除毋日傳舍惟其燕處撫字保障曰母曰父文職教養武戢弁伍寇竹召棠蒼生所護官有常司民以安堵爰建倉儲輸將比戶常平社穀綢繆積貯武城山陬咸急義舉養送道推熒獨得所花落庭閒於焉歌舞志公署

縣署

舊在高鄉西安里唐景雲初東遷於羅村饒灣之間今新

縣地

通志

唐元宗天寶四年縣令范建殊始遷縣城於玉枕山前即

武寧縣志

卷八

公署

三百九十三

今縣治公署規制不可攷 梁志

宋神宗元豐間縣令呂晉夫建東軒於廳左太史黃庭堅

有銘

見藝文

紹興五年縣令上官世美重建縣署

淳熙十年縣令洪欖重修改東軒為絃歌堂

以上梁志

案洪欖通志與府志職官同惟府志建置作檣梁志

作檣均悞

元至正壬辰土寇張普獻陷城縣署燬

明洪武元年知縣但元行建大堂儀門幕廳各三間東西

吏房各七間架閣庫三間堂後為縣署東為縣丞署西

為主簿署東南為典史署又南為預備倉土地祠西為

吏舍又南為獄

洪武二年知縣盛文郁重加興繕措置完備堂曰平政上

梁志明洪武二年興繕一次通志遺

成化元年知縣余希賢重建大堂三間後堂五間左爲鈔房右爲庫房

成化十四年知縣王僑建譙樓五間

成化二十一年知縣馮琦重建架閣庫三間譙樓外東建旌善亭三間傍房十三間西建申明亭三間傍房十一間以上梁志

按成化二十一年重建一次通志遺

宏治十四年知縣林本淵重修改舊制其後知縣毛駸陸浚梁竈遞加修葺梁志

武寧縣志

卷八

公署

二

四百二十五

按宏治十四年重修一次通志遺

嘉靖二十一年知縣唐牧於廳前東西立角門儀門外東西立傍門於譙樓前東闢陰陽學地爲申明亭西闢醫學地爲旌善亭堂後建軒曰退食又後建樓曰保寧樓東西爲廂房署西爲書房鑿池藝菊曰政餘樂地

萬歷四年知縣胡東陽重修儀門改東西從門於儀門內申明旌善二亭循次續修煥然一新

萬歷七年知縣高熾建迎賓館於儀門內以禮賢士三十年知縣李呈芳於預備倉前建廳中設土地象外爲客舍曰聞過軒三十七年知縣周道昌改川堂創官廳曰體仁堂刊清慎勤箴爲四列於四壁橫設磚牆中開宅門題曰極懸咫尺又於保寧樓前建廳曰公暇堂三

十八年知縣張茂柏易譙樓爲八字牆新創大門中爲層級又爲甬道改申明亭爲譙樓

四十七年主簿奉裁署廢以上梁志

按萬歷四年七年三十八年修建三次通志遺

天啟間縣堂朽腐知縣徐士華修

一崇禎間知縣徐鳴時以主簿基前半爲典史署後半立社倉未幾倉廢

國朝順治二年流賊自九江突入城陷土寇柯黨繼肆焚掠廳宇庫冊皆燬

順治四年知縣任天祚議將八甲里長免役出費上請修建報可會金聲桓之亂叛將鄧雲龍據城天祚解組去不果及大將軍譚泰來討雲龍降順武邑以平署縣夏

武寧縣志

卷八

公署

三

四百二十八

遵虞集材鳩工堂宅後樓一時並建卽今縣署以上梁志

按萬歷四十七年以下武邑以平以上通志遺

順治十年知縣王道隆修葺庫房

順治十四年知縣顏默內衙失火延燒保寧樓及東西書

房旋復建

康熙元年知縣馮其世捐俸重修儀門庫樓東西書吏房十一間並增修衙舍四年於保寧樓舊基建樓曰躋寧教諭湯民貞記

雍正五年大堂圯知縣方聲亮重建九年知縣吳之彥移

頭門少却近北於頭門舊址建屏牆

乾隆二年又於儀門內建

上諭坊重修東西吏書房十二年知縣嚴在昌於照牆外分

建申明旌善二亭十九年知縣鄒應元於川堂東西添  
建廊房四十年知縣梁鳴岡捐俸重修川堂及東西吏  
書房又內署西廂房五間四十四年詳請修建大堂五  
十一年石讚韶捐廉修建頭門外屏牆添兩柵左輯武  
右救寧二門並申明亭及兩廊科房內署東書房四間  
嘉慶四年知縣王寰詳請重修頭門一間官廳一間十六  
年知縣許敦仁詳請重修二堂三間書房五間署內住  
房五間據冊新增

道光二年知縣陳雲章捐俸重修屏牆至大堂等處八年  
內署火延燒至內宅門知縣盛思信捐修十年內署復  
火延燒至內宅門封翁張紹璣捐修是年知縣秦緇武  
詳請重修大堂至頭二門

武寧縣志

卷八

公署

四

四百七十一

縣丞署

國朝順治十年縣丞羅國紳建署於典史署舊基移預備倉  
於丞署舊址尋復其初

乾隆三十九年廳堂朽腐縣丞金明達捐俸重修梁志  
嘉慶十一年於署左建公館一所共八間新增

學署詳學校志梁志

主簿署今裁通志

木高署在年豐鄉乾隆二十二年奉

旨縣丞分駐木高建廳一間頭門一間內署三間梁志

嘉慶年間縣丞傅宗敏重修新增

道光二十二年縣丞張鳳輝因木高舊署久壞兼之地形  
平塌移請遷建知縣王捐廉倡首本都紳耆捐資集事

相地於高居寺左者購寺僧基二十三年移建新增

高坪署即高坪公館今裁

典史署在主簿舊署南按通志在縣丞廨南誤

高坪公館在年豐鄉久廢其地為巡司署今裁

烟港公館在北鄉久廢 磨崖公館在安樂鄉久廢

河山公館在下南鄉久廢 羅溪公館在上南鄉久廢

稅課司明洪武間立正統間奉裁署址不知所在

陰陽學在縣署東明嘉靖間改建旌善亭

醫學在縣署西明嘉靖間改建申明亭以上梁志

### 營署

明崇禎七年新設守備建署於布政分司舊址營官鄧禪

建正堂一間後堂三間衙署三間頭門一間兩橫廳內

### 武寧縣志

#### 卷八

#### 公署

五

一百三十三百九十四

### 書房廚房

國朝康熙四年守備房光先增修廳堂左右廊房各五間內

署十間周繚以垣建鼓樓

康熙五十六年守備扈養肅於川堂左建客廳曰文聚

乾隆八年都司李大威重建大堂川堂文卷房班房以上梁志

把總分駐箬溪汛

外委分駐太平山汛署三間

額外外委無署以上新增

### 校場

一外校場舊在東郊中有演武亭三間大門三間房五間

宏治間知縣林本淵建嘉靖時唐牧重修繚以周垣萬

歷間胡束陽復修旁有古松婆娑蒼鬱

國朝順治間營官徐大濟左立馬王廟右立關帝廟康熙四  
年守備房光先創東西轅門馬道修理演武亭關帝等  
廟雍正間都司鄒世權遷於大洋洲亭屋遂廢

乾隆三十四年知縣黃泌都司鄧崑建演武亭後被水冲  
至三十五年知縣梁鳴岡都司孫受復建築土爲臺高  
三尺旁夾以牆爲廳堂一退室三廂房規制始備

一內校場前明崇禎七年營官鄧禪建署始於二門外左  
建關帝廟

康熙四年守備房光先增建馬王廟乾隆十六年都司  
楊焯建校射三間於按察分司地

四十四年都司線坦以左右二廟在署嫌爲瀆褻改建  
關帝廟於內校場合祀馬王火神特立廟門匾曰三聖

### 武寧縣志

#### 卷八

公署

六

四百四十六

又東門內司前街合營創建公館計屋十三間坐北向  
南以上梁志

倉儲附

市鎮倉卽常平倉舊在典史宅東嘉靖三十二年知縣唐  
牧建名預備倉今建於左右二廳署前梁志

按嘉靖三十二年以下通志遺

常平倉在頭門內計四十間貯穀一萬二千石府志

常平倉廩四所一在公署大堂東排三間一在大堂西排  
三間一在二門內東排三間一在頭門內東排八間又  
七間西排七間又七間合共三十八間貯穀一萬二千  
石嘉慶四年知縣王寰詳請重修八年知縣劉照藜詳  
請重修道光元年知縣言朝樾詳請重修據冊新增

西鎮倉卽漕倉在縣西門內

南鎮倉在縣南市原建巾口後遷

東鎮倉原建巾口後改遷縣治看鶴橋東順治十一年知縣王道隆折東南二倉并於西倉南東二倉廢基存

按順治四年生員盧之鳳等以縣下都里逆運爲不便具呈請立便埠凡東南二倉漕糧與各市鎮相近者就本埠兌船皆單首經收交官驗解如東倉之三都八都於梅林劉魯兩埠交兌五都六都七都十一都於巾口埠交兌一都二都四都九都十都十二都於箬溪埠交兌南倉之四十八都於巾口交兌四十九都於郭家埠下灣兩處交兌五十都五十一都於中黃埠交兌五十二都五十三都五十四都於三碛

武寧縣志

卷八

倉儲

七

四百四十五

埠交兌此便埠所由來也又東倉十三都以地接瑞昌興國之遙路阻馬脊羊腸之險不但赴縣爲艱卽循便埠亦不易緣於康熙初年呈請在省買米兌倉名曰省次旣免挑運之勞又無風波之慮詳上報可遂爲定例二者俱便於民洵屬良法美意以上梁志

按後改遷縣治東以下通志遺

湖灘倉在下南鄉久廢

舊西鎮倉在年豐鄉久廢

廉鎮倉在上南鄉久廢

學倉明知縣胡東陽建於明倫堂學已再遷但存其名

淮兌水次倉卽省倉尙在德勝門外隆興觀上萬歷三十

七年知縣周道昌買建因水次當江流險處崇禎間售

價改遷隆興塘側旋以木料被焚不果今董中丞講堂  
卽其地也

順治十一年知縣王道隆將各里工費銀二千餘兩給義  
民張積懷等買劉宦惠民門外地建正廳官房耳房頭  
門倉屋二十七間共費銀一千二百八十兩剩銀貯庫  
後署令張羽明復將貯銀二百九十七兩續買劉姓空  
基增造正廳廂房土地祠及倉屋二十七間共前五  
四間嗣後歷任每年修葺乾隆二十九年知縣萬友正  
派修煥然一新五十年知縣石讚韶詳修嘉慶十三年  
知縣許敦仁詳修上下廳堂頭門一十八間倉廩一  
十六間道光二年知縣陳雲章通詳大修共費銀九百九  
十七兩一錢三分二釐除請領解存倉費銀六百二十

武寧縣志

卷八

儲

八

五百七十字

兩五錢三分九釐捐補銀三百七十六兩有奇

按武寧倉儲建廢不一遷移無定然必存其名者今  
昔異宜不得以今之便謂古人之非也惟淮兌水次  
一倉明季漕運多損於洪波官民均受其困自王令  
擇建之後其遺惠爲無窮焉至漕糧起運舊志武寧  
官徵民解官徵官解不一嘉慶十年以前單首經收  
交官驗解縣西南順流者歸西倉縣東北逆挽者歸  
便埠遵行盧之鳳舊案實爲官民兩便嗣于嘉慶十  
一年起奉 憲不必由縣驗米令花戶親身運省交  
官驗收兌軍里民重受其累後之覽者留意焉

城市社倉四間

在學宮右側一區二圖二十三都合建貯穀三百九十石七斗四升五合六勺

破田河社倉五間

一都二都四都六都七都八都合建貯穀四百一十三石九斗四升一合



粟騰社倉二間 貯穀一十七都四十九都合建

申漢社倉三間 貯穀二十都建 九十七石八斗五升六合

大樹坪社倉二間 貯穀一十一都五十二都五十三都合建

烟港社倉三間 貯穀一十六都二十七都合建

界背社倉三間 貯穀一十八都上五建 石一斗九升八合

三賢墩社倉三間 貯穀二十三都建 九十三石八斗九升八合

木高社倉四間 貯穀二十一都三十二都三十三都合建

高坪社倉三間 貯穀二十八都五建 石一斗七升九合

濤江社倉三間 貯穀一十八都建 十一石六斗四升六合

石市社倉二間 貯穀一十四都三十五都三十六都合建

舖子場社倉三間 貯穀三十六都四十一都四十二都合建

沙田社倉三間 貯穀二十三都四十四都四十五都合建

武寧縣志

卷八

九

六百三十六

路口社倉二間 貯穀一十六都十七都十八都二十都合建

大橋河社倉二間 貯穀一十一都十二都十三都十五都合建

按社穀原貯社正副家凡四十二處向無公倉乾隆三十二年黃令奉文支息建總倉十六所歸併適中以便民借今各倉共貯穀三千九百九十七石二斗一升七合六勺收放皆社正副經理尚存備荒遺意焉

建置附

上諭亭在 文廟右乾隆三年知縣吳之彥建規模狹隘不稱

觀瞻道光三年試用教職張紹璣輸金重建知縣陳雲章有記見藝文

武寧公宇一在江省惠民門外水次漕倉之右屋六間基地一片左聯漕倉右抵沙河廟北界范姓公牆南至河水自嘉慶甲戌邑人捐金購得兌漕之民藉以蔽風雨

安舟楫其利溥焉誠義舉也一在吳城後河舊圓通菴地縱二十三丈橫十三丈邑士商建中會館三重左圓通菴二重菴左賓館二重右憩思廚房廚房前爲闔閭隆平知縣邑人王子音有記見藝文

京師武寧試館在永定門內北蘆草園嘉慶辛酉太僕寺

正卿邑人盧浙偕紳士捐買舊屋七間乙丑重建四間

計共十一間館基縱橫約七八丈道光庚子年將買契付舉人李若瑤手收

文塔在東渡平岡上嘉慶丙辰知縣朱聖哲諭士民捐建

凡七級甲子知縣劉照藜諭士民重修三級增高二級

凡九級朱令通形家言建塔後邑科第寢盛士民咸德

之未有文峯塔記知縣言朝樾有重修文峯塔記俱見

藝文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十一、二百八

普濟堂在縣治東倉塲基內乾隆二十九年建知縣萬友

正奉文勸捐額編口糧八名每日給銀一分八釐梁志

乾隆二十九年歲貢生潘淳輝貢生潘崇桂監生翁顯

祖各捐銀一百二十兩共銀叁百六十兩置買登高山

田一十六畝九分科糧一石一斗八升三合孟家灣秋

地一十七畝科糧二斗七升二合乾隆三十三年知縣

黃泌買鳳口墩水田四畝六分科糧三斗二升二合下

埠堰水田五畝三分科糧三斗七升一合三十四年買

墩裏水田二畝三分科糧一斗六升一合樓下水田二

畝科糧一斗四升東山嶺水田二畝八分科糧一斗四

升九合三十五年買青溪墩水田一畝科糧七升斗山

下水田一畝六分科糧一斗一升二合又貢生翁蘭里

民張觀化捐獻孟家灣秧地一十一畝七分科糧三斗一升四合程汪度捐獻大塘下田五畝五分科糧三斗八升五合

府志遺梁志亦誤載育嬰堂項下今改正

舊存田畝租額佃戶姓名

程汪度捐田五畝五分土名大塘下正米三斗八升五合額租入石一斗四升佃戶萬祚珩額租一石八斗吳貽岸額租二石七斗二升廖廷輝額租一石九斗二升張毓南額租一石七斗折繳錢八百五十文歲貢生潘淳輝貢生潘崇桂監生翁顯祖各捐銀一百二十兩共計三百六十兩 乾隆二十九年買田一十六畝九分土名登高山正米一石一斗八升三合內丈缺四畝五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十一

四百九

分實存田一十二畝四分額租六石二斗七升佃戶張志誦折繳九二錢四千零三十二文 三十三年知縣黃泌買田四畝六分土名鳳口正米三斗二升二合額租五石零一升六合佃戶喻映霞額租一石五斗蕭旺業額租一石五斗喻祥能額租二石一升六合折繳九二錢一千二百文買下埠堰水田五畝三分正米三斗七升一合又買墩裡水田二畝三分正米一斗六升一合又買樓下水田二畝正米一斗四升共額租十七石七斗因田被水冲廢臨田均分佃戶張映冰每年約分租谷四石買東山嶺水田二畝八分正米一斗四升九合額租五石五升五合佃戶余勝康買青溪墩水田一畝正米七升額租一石八斗佃戶劉景珺買斗山水田

一畝六分正米一斗一升二合額租二石八斗四升佃戶盧宜增廩生翁蘭里民張觀化捐孟家灣秋地一十一畝七分正米三斗一升四合又買孟家灣秋地一十七畝正米二斗七升二合每年共納粟地租二十三石一斗二升內除觀音閣粟租一石一斗四合爲燈油實收九九錢一十二千七百七十文申九二錢一十三千六百二十七文佃戶韋世煜完租二石余勝論完租一石九斗三升六合韋世照完租一石三斗六升韋明鏡完租二石零三升韋兆賢完租四石八斗余道福完租一石六斗余步雲完租二石八斗汪輝顏完租六斗八升余勝考完租六斗八升蕭斗元完租二石零六升五合張志洪完租二石零六升五合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三

四百六

以上共田四十六畝三分共地二十八畝七分田地共科正米三石四斗七升九合查與梁志所載相符現在每年實收租穀二十四石八斗三升五合又實收折租九二錢一十九千七百零九文

按梁志普濟堂項下止載田地米數而不及租額佃戶姓名今從歷任移交征冊查明現在實收錢租數目詳著於篇以備查考

梁志已修後續捐並列于左

監生張紹太捐田八分計三號土名長巷裡園額租一石二斗佃戶張志謨折繳九二錢八百四十文

丈出張可運趙日高田土名南鄉下柳橋頭三畝八分七釐計六號額租四石八斗佃戶劉玉彩完租一石二斗折繳

九二錢七百二十文張方栢完租三石六斗折繳九二錢一千八百文

以上共田四畝六分七釐實收折租錢三千三百六十文

育嬰堂在普濟堂東乾隆二十九年知縣萬友正建乾隆五十五年生員胡中清民人張爾希共捐銀九十三兩置田六畝五分內五畝五分坐落土名下埠村佃戶張幹夫承耕額租九石九斗又田一畝坐落土名沙田墩佃戶李崇祥承耕每年折繳九二錢九百文 乾隆五十八年監生余卓林余茂林共捐銀一百四十兩生員余謙光監生程式共捐錢八十千文 嘉慶十七年知縣陳瑞球因該堂與普濟堂相連房屋坍塌稟 府將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三

四百五

册新增  
余卓林等捐存銀錢提出與普濟堂併葺今尙完固 據

道光三年知縣陳雲章奉 各憲通行勸諭合邑捐輸更立章程廣爲養育有記見藝文  
酌定收養支銷章程

一經費蒙

撫憲程 捐銀貳百兩又本縣捐銀壹百兩共銀叁百兩發通裕典生息每月取利壹分歲得銀利叁拾陸兩每兩柒陸申玖貳錢肆拾柒貫叁百陸拾捌文按季提取以應支用至各鄉樂輸原與書院一併捐助今酌撥錢貳千貫發通裕典生息每月取利壹分歲得利錢貳百肆拾貫按季提出支用

一育嬰堂乾隆二十九年  
前縣萬友正建造坐落東關內  
五十五年生員胡中清民人  
張爾希共捐銀九十三兩  
置田六畝五分五十八年  
監生余卓林余茂林共捐銀  
一百四十兩生員余謙光監  
生程式共捐錢八十千文  
俱存縣庫至嘉慶十七年  
前縣陳瑞球任因內房屋坍  
塌稟 府將余卓林等捐存  
銀錢儘數提用以爲修葺  
之需現在祇存生員胡中清  
等捐置田六畝五分內五  
畝五分坐落土名西關外下  
埠村佃戶張幹夫承耕額  
租九石九斗因田土瘠薄每  
年臨田均分所收實穀二  
石八九斗及三石二三斗不  
等又田一畝坐落土名沙  
田墩佃戶李崇祥承耕每年  
折繳九二錢九百文除完  
納錢漕外所餘租銀每年本  
止一兩數錢而交代案內

仍作額租一十一石七斗  
扣算不足之數官爲捐補  
故每年有餘剩銀五兩數  
錢自乾隆五十五年起至  
道光元年起至道光元  
年止歷任移交租穀銀一  
百九十四兩二錢四分八  
釐因未收養嬰孩是以存  
貯縣庫又本縣任內徵收  
道光二三年租穀照歷任  
捐補之數存銀一十一兩  
今一併提出發通裕典生  
息貳共本銀貳百零伍兩  
貳錢肆分捌釐每月取利  
壹分歲得利銀貳拾肆兩  
陸錢叁分每銀壹兩柒陸  
申玖貳錢叁拾貳貫肆百  
零柒文按季提取統歸經  
費項下支用

一收養嬰孩自應遍及惟  
以上各項銀錢存典生息  
歲止共收息錢叁百壹拾  
玖貫柒百柒拾伍文經費  
未充若不定以額數未免  
心有餘而力不逮今酌定  
五十名爲

額以示限制而杜冒濫

一省會堂費較充屋宇宏敞一切收養事宜易於爲力若外縣則屋宇無多僱募乳養少婦羣居最難防範兼以地方偏仄濕熱薰蒸小兒易生疾病若房舍另籌寬大則目前經費祇設堂而於乳哺之資轉致竭蹶是以前奉

大憲批示因地制宜不必斤斤設堂總期有濟而止查武邑嬰堂僅止八間若每婦乳養二名須得二十五名乳婦房屋不敷居住且恐有前項等弊今酌爲變通以收養嬰孩抱與城居乳婦地近而查察易周費省而保全更大較之設堂似爲妥善如此後經費擴充另有爽塏之處仍應設堂以符體制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五

四百七十五

一收養事宜先擬紳士經營嗣須另設公所籌給薪米等項又滋糜費故仍官爲經理以歸簡易

一 生孩之家貧乏不能自養令其親屬報明隣保具結赴縣稟報每嬰孩一名先給錢一千文滿月之後或本生父母自行撫育填給執照每月給錢三百文若遺棄小兒有收養者亦赴縣報明抱寄城居乳婦哺養每月給錢五百文填給執照自行撫育者填明本生父母姓名住處抱養者添註乳婦并其夫姓名住處仍立花名總冊存縣備查每月只著人持照請給以免本婦僕僕往來一年內又須三月一次抱孩持照投驗發給察其是否實心以小兒之肥瘠定本婦之勤惰所哺肥健者量爲給賞黃瘦者酌罰工食如有疾病另需醫藥額外酌

給以二十四個月爲止倘有混冒情弊查出將本夫懲處年終將收支各數逐款開列榜示

一收養遺棄小兒如係男孩有赴縣具結情願領養者但從其姓不得嗣其宗若係女孩或抱爲養女或養作童媳亦取結狀備查均不得將良作賤流爲奴婢違者查出重究

一現定章程係按歲收利息核計支銷倘將來提回存項置買田產除完錢漕外月利不及一分則度支事宜又當斟酌損益隨時辦理或更有好義者陸續捐輸則規模又當再擴

一收養嬰孩如不及五十名之數所餘經費併歸書院支銷以昭核實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去

四百三十三

一縣屬地方遼濶自數十里至數百里之遙貧民襁負其子赴城寄養未免僕僕道途且經費有定勢難遍及查民間多聚族而居設有宗祠置有祠產自應遵照

憲諭以祭產之有餘收養本家貧苦嬰孩以敦族誼至周濟錢穀數目聽其自行經理

一樂善好施人有同心一鄉一村之中不乏慷慨施與之人應遵

大憲頒發章程各立善舉量力捐助買備義穀廣爲收養以惠窮黎以敦任卹至出入數目亦聽各鄉村司事自行經理

一嘉善褒功著有成典士民中有出自己貲共襄義舉行之悠久者由本族本村人公稟查實給予匾額動用祠



產羨餘者旌其祠各出已資者旌其門以昭激勸  
養濟院在縣治北門外成化元年知縣余希賢始建成化  
末馮琦重建院屋三十四間萬歷初胡東陽重修順治  
二年流賊焚燬至雍正間知縣方聲亮於舊基建屋數  
十間又乾隆八年知縣吳之彥別立痲瘋院於大洋洲  
建屋五間後因洪水衝廢復於北門外得民地一區建  
屋五間 以上梁志

按後因洪水衝廢以下府志遺

額養孤貧五十五名口糧於地丁銀內撥給 府志

考棚在城北縣署後道光十七年封翁張紹璣命男向斗  
向仁購基新建是年五月興工次年三月告竣宏敞堅  
固共費銀一萬五千三百四十五兩零邑紳士稟請詳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七

百十五  
四百五十四

轉奉 部請

旨議敘邑庠張向斗議敘通判州同張向仁議敘同知事詳  
府尹張新建考棚碑記見藝文初張尹倡捐制錢三百  
千檄縣令林懋勳縣丞張鳳輝勸捐公建既得封翁獨  
任其事繳還倡捐錢項重奉札諭此項改捐正誼書院  
詳書院門其後合邑士子於考棚上重設龕僉題封翁  
生主供奉其上

游藝堂在府學

聖廟右側長樂鄉舒九萬主修舊規歲科試學官書斗及本  
鄉生童寓鄉試本鄉科生及辦考書斗公寓道光十六  
年 府憲張建洪都書院於學右諭令八屬之八堂改  
歸洪都書院爲正課生童所肄業比經貢生盧定醇等

酌議稟詳凡歲科鄉試限期空盡只許本鄉入寓餘月除橫屋并正屋西邊廳房兩間外別鄉生童必俟取列正課本人方准搬入其附課者不得爭執等情詳案立碑

八鄉賓興會館在正誼書院之陽棟宇軒敞煥乎大觀閣

祀

文昌閣下寢室奉捐主八鄉者城市昇仁北鄉年豐順義上南下南江陰是也餘詳會館碑記有圖見首卷記見藝文

前明勅建崇祀忠賢祠按察司僉憲方孟縉石坊于縣治前屏牆外中街道光八年裔孫教職方觀稟請重修勒碑坊上基址高廣丈尺具存案冊

武寧縣志

卷八

建置

六

百十六  
三百廿八

道光年間邑令王師道於縣署左蓮塘隙地築相照園圍環塘周遭嵌小石路間以假山塘中起草亭通木橋繞紅欄橋下種紅白千葉蓮花亭外截塘之半養魚北建樓曰文光南建閣曰秋香西曰友竹山房計若干間東曰聊借一枝棲計一間然皆面塘圍勝在塘也永新殿撰劉繹暨師道均有記